

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17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7 年，中心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及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吉政公办〔2017〕151 号）精神，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本报告由“中心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信息公开其他工作情况、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四个部分组成。所列数据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电子版可在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联系方式：电话：0431-88905516，传真：0431-88906543，邮编：130051，地址：长春市朝阳区人民大街 1485 号。

一、中心基本情况

我中心系省政府直属（正厅级）参公管理单位，其主要职能是：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为省领导决策提供咨询服务。具体任务是对省委、省政府提出的重大经济决策，重大政策措施和建设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提出分析意见；根据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研究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并提出解决对策；对省委、省政府出台的重大经济社会政策进行效果预测，对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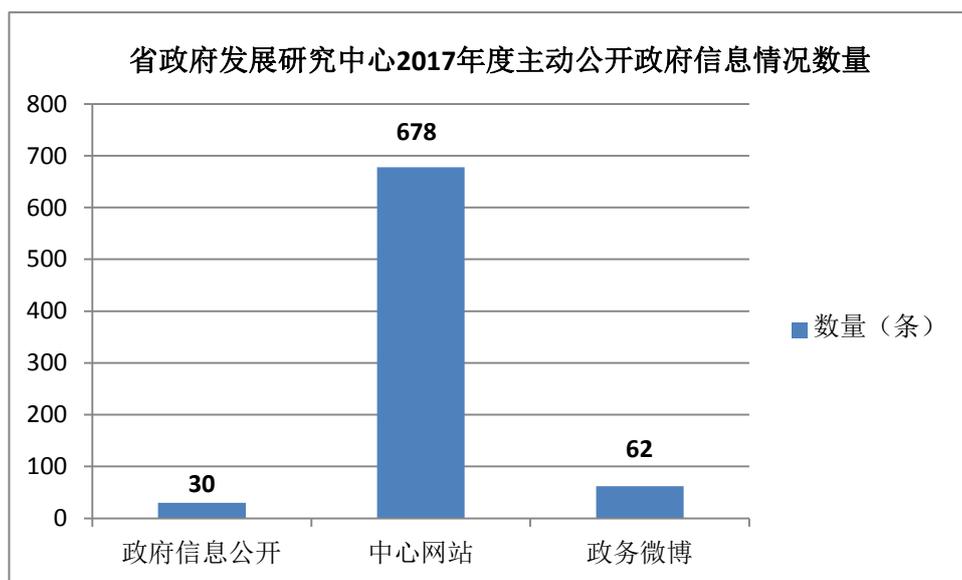
提出可行性对策建议；同时承担省政府交办的其他调研工作。由于中心是为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没有行政许可职能，因此报告中没有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以及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中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65条，按公开渠道分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30条；中心网站678条；政务微博62条。中心网站作为主动公开信息的最大平台，全年公开信息占比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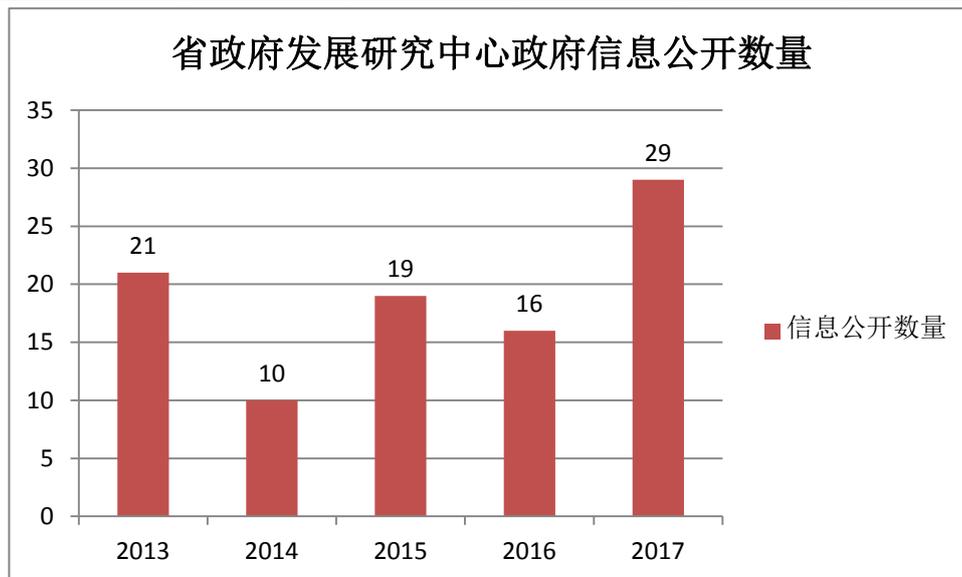
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2017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公开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	中心网站	政务微博
数量（条）	30	678	62



以下，为 2013-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数据情况对比。

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政府信息公开数量汇总					
年份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信息公开数量	21	10	19	16	29



根据图表数据显示，信息公开数量整体呈现上升态势，尤其在 2017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

三、信息公开其他工作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严格落实。中心领导及全体人员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吉办发〔2016〕43 号）以及《2017 年全省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分工》（吉政办函〔2017〕63 号）等文件精神，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集政治性、政策性系统工作来抓，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修改和完善多个政务公开相关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检查工作。配齐配强干部队伍，积极迎接各项检查。本年度完成有关检查及汇报共计 10 余项，均认真自查整改、总结梳理，按要求及时形成书面材料做出回复；

三是健全政务公开领导机制，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2017 年，我中心党组为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把握方向，突出重点地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干部任免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由党组成员、主任李寅权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处室负责人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保证配齐专职工作人员，设立信息员制度，每个处室选派一名信息员，规定每人每月至少报送一条政务公开信息。

四是强化政务公开教育和培训。中心重视对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其下设办公室成员的业务培训工作，依据实际工作情况不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和交流，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准确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

五是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和管理。一方面，2017 年，中心在现有网站基础上增设“飘窗”栏目，主题定为“我们的十九大”，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学习十九大精神，并及时在网站公开学习情况。同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完成门

户网站改版的前期准备、设计等工作，目前已确定最终网站呈现形式；另一方面，中心于年底申请建立政务微信公众号，经过一段时间的探索和使用，目前已正常运行，拓宽了信息公开渠道。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呈现平稳状态，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还有待进一步拓宽；二是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三是虽重视政务公开教育培训，但次数还需增加。下一步，我中心将认真贯彻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政务公开文件精神，努力提高工作水平，保证工作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改进：一是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对于公开范围的要求，结合我中心实际工作，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对于可公开信息，全部面向社会公开；二是依法及时公开政府信息，着力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抓好抓实。对于应公开的信息，在一个月内必须公开，保证信息时效性；同时，加快信息公开前的审核速度，提高工作效率；三是进一步开展教育培训，增加培训次数。每季度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及信息报送员集体开展一次课程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学习政务公开业务知识、普及理论政策知识、熟悉中心制发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以及切实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吉林省政务公开工作

要点》等有关文件的学习，不断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四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管理。履行现有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制度，例如严格执行“先审批，后公开”制度，在此基础上积极探索新的规范化管理制度。五是继续完善长效工作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2018年2月23日